

湖北科技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关于给予学生杨贤军等退学的决定

校内各办学单位：

2025年秋季学期，继续教育学院清理了全日制自考在校课程成绩和获得学分情况及学生个人表现，经学生所在学院核查、教务科审核，现有学生杨贤军等28位同学，2024-2025学年度累计所取得的学分低于本学年应得的1/2学分，且累计旷课达60课时以上。

为严肃校纪校规，教育广大学生，根据《湖北科技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试行）》（湖科学〔2017〕23号）第三十二条和第四十二条之规定，经学校研究，决定给予杨贤军等28位学生劝退退学处理。具体名单见附件。

附件：劝退学生名单

湖北科技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

劝退学学生名单

序号	学院名称	班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专业名称
1	继续教育学院	23 公管	233023200512	杨贤军	男	公共事业管理
2	继续教育学院	23 视传	233024100027	汤家瑞	男	视觉传达设计
3	继续教育学院	24 小教	233024200062	龙伊秀俊	男	小学教育
4	继续教育学院	24 小教	233024200290	张欣乐	女	小学教育
5	继续教育学院	23 工程	233023200039	马悦	女	工程管理
6	继续教育学院	24 计科	233024200518	陈基煌	男	计算机科学技术
7	继续教育学院	22 网媒	233022200192	贾旭帅	男	网络与新媒体
8	继续教育学院	23 公管	233023200509	赵芷娟	女	公共事业管理
9	继续教育学院	23 财务	233023200035	王思琴	女	财务管理
10	继续教育学院	23 体教	233023200854	杨佳宇	男	小学教育
11	继续教育学院	22 视传	233022200294	杨忠意	男	视觉传达设计
12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615	胡曦微	女	公共事业管理
13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60	张佳怡	女	公共事业管理
14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3200471	张恒阳	男	公共事业管理
15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3200502	李铁壁	男	公共事业管理
16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84	谢婧怡	女	公共事业管理
17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37	杨凡懿	男	公共事业管理
18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63	孙仁帅	男	公共事业管理
19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23	刘德盛华	男	公共事业管理
20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43	吴霜	女	公共事业管理
21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09	黄慧贤	女	公共事业管理
22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275	吴璇	女	公共事业管理
23	继续教育学院	24 公管	233024200300	毛可怡	女	公共事业管理
24	继续教育学院	25 小教	无	周江丽	女	小学教育
25	继续教育学院	25 计科	无	宋玉坤	男	计算机科学技术
26	继续教育学院	24 动漫	233024200587	李翔	男	动漫设计
27	继续教育学院	24 动漫	233024200556	孙浩栋	男	动漫设计
28	继续教育学院	25 动漫	233025200156	盛展	男	动漫设计